

广东省遂溪县路灯管理所

遂溪县路灯管理所 2026-2027 年度路灯三遥系统维护项目综合评价评分细则

一、评审总则

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，总分 100 分。参选单位通过资格审查后方可进入打分环节，由评审小组独立打分，以算术平均值作为最终得分，按得分从高到低确定中选候选人。

二、具体评分标准

（一）投标报价（30 分）

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35400 元。以所有有效参选单位最低合规报价为基准价，基准价得满分 30 分。计算公式：得分 = $(\text{基准价} \div \text{参选单位报价}) \times 30$ ，保留两位小数。超出最高限价、恶意低价均无效。

（二）运维服务方案（30 分）

根据参选单位对维护方案进行评分（包括但不限于需求理解、方案方法与程序、计划安排、服务保障措施、设备安全保障、应急措施等），内容完整合理，得 30 分；方案满足项目部分基本服务要求、内容部分缺失，得 15 分；方案不满足项目基本服务要求、内容缺失严重，得 0 分。

（三）内部管理制度（20 分）

根据参选单位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评分（财务制度、现场管理制度、考核及奖惩制度、岗位责任制度、文档管理制度、安全管理、交通教育制度）。内容完整合理，得 20 分；内容部分缺失，得 15 分；内容缺失严重，得 0 分。

（四）同类项目业绩（20 分）

参选单位近 3 年内具有路灯、三遥系统、智能照明运维相关业绩（提供合同复印件盖章）每有一份得 5 份，满分得 20 分，无业绩得 0 分。

三、评审规则

1. 综合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选候选人；
2. 得分相同的，报价较低者优先；
3. 得分、报价均一致的，现场抽签确定排序；
4. 中选候选人放弃中选或被取消资格的，依次顺延下一顺位候选人。

遂溪县路灯管理所

2026 年 8 月 28 日